

二瘦子 | 著

残 死刑犯 行刑前的不眠夜

直击死囚生命最后时刻虔诚忏悔的开山之作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

影

残

二瘦子 著

死刑犯 行刑前的不眠夜

罪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残影 / 二瘦子著. —昆明: 云南人民出版社,
2010. 1

ISBN 978-7-222-06316-7

I. ①残… II. ①二…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241079 号

残 影

作 者: 二瘦子

责任编辑: 朱海涛 王绍来

执案编辑: 是 喜 王 兴

装帧设计: 蒋宏工作室

出 版: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

发 行: 云南人民出版社

社 址: 昆明市环城西路 609 号

邮政编码: 650034

网 址: <http://www.ynpph.com.cn>

E - mail: rmszbs@public.km.yn.cn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19.5

字 数: 220 千字

版 次: 2010 年 1 月第 1 版

201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刷: 北京大兴嘉业印刷厂

书 号: ISBN 978-7-222-06316-7

定 价: 2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引 子

2009年6月的一个晚上，我在明华小区外的川菜馆门口见到了有些狼狈的张庆。看到我出现在他面前，他立刻对我说：“哥们儿，我又没钱了，先请我吃个饭呗？”说完尴尬地冲我一笑。我点点头，招手叫他跟我走进了川菜馆的一个包间。

张庆是我在网上认识的一个朋友，因为经常玩同一个游戏，我们又在一个游戏家族，因此顺理成章地认识了。在一次聚会后，酒醉的他告诉我自己曾经因为职务侵占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零六个月。这样的罪名让他在出狱后的很长一段时间内没有办法找到一份稳定的工作——的确，这个罪名太敏感了。

作为一个文字编辑，我喜欢和这些刚刚服刑结束的人攀谈，这可以让我更清楚地了解到人性原始的一面。也正是因为这样，从那次聚会后，我就经常约他出来喝酒。

他告诉我，由于自己刑期短，所以自己十八个月的刑期是在看守所度过的。而且由于监室资源紧张，他从新收号“毕业”后，直接分到了重刑号。十八个月的时间，他目睹了几十个即将被执行死刑的犯人的最后时刻。也就是在这个阶段，他写下了人生中最多的文字：30万字——尽管那

都是些断断续续的杂记。

从第一次见到死刑犯时的惊恐，到送狱友上路时的悲哀，再到最后的麻木不仁，张庆经历了常人无法体验的蜕变。

当知道了我的工作性质时，他马上告诉我想要把自己的那本日记出版。当然，我对这件事是有极大兴趣的，因为现在网上虽然有一些描述监狱的书，但是描写重刑号死刑犯的书实在太少，而且，一次性出现几十个不同的死刑犯，是完全没有过的。于是我当即答应他尽量完成他的心愿，前提是我得先看看那本日记。于是，那天晚上他把日记送来了。

他从怀里掏出了那本相当破旧的日记本，再三嘱咐我不要弄丢，因为这个日记本是他接到宣判书的当天，他女友送给他的。

我问他：“我得拿回家好好看看，可以吧！”

他抬起头，擦擦嘴角的油水说：“没问题。我写东西不行，你看着改，不过……”

我淡淡一笑，“你放心，不会直接出现真实人名的。”

他叹着气点点头，继续努力地吞咽着并不丰盛的饭菜。

于是，就出现了这样的一篇由一本“杂记”改编成的文章。

0

2004 年 4 月，我因职务侵占罪被岭东市公安局城中分局依法刑事拘留。三个月后，我被岭东市城中区法院以相同的罪名判处有期徒刑十八个月。

1

我是4月22日的下午被岭东市公安局城中分局刑警四中队抓捕的。说是抓捕，实际上不如说是自首。那个下午，我在街边吃了一碗加肉的炸酱面后，只给女友马兰丢下一句“别等我”，便关掉手机，径直走进了刑警队大门。

事实上，我完全可以在得手之后马上离开这个我并没有太多牵挂的城市，而且在我看来，我所做的一切只是为了得到我辛苦工作四个月之后应得的酬劳。正因为如此，当我在4月18日的晚上从崔瘸子手中接过四千元钱时，我毫无愧疚地猛吃海喝了一顿，并且在几天时间内就把这些钱花得只剩下几百块。

但是我并没有逃离。我在走到火车站广场时忽然想到：如果我就这样离开，将会使马兰陷入两难的境地——我所在的公司有好几个人知道马兰的电话。

我不想让我爱的人因为我的原因被人耻笑。

接待我的是一个胖胖的警察，看到我戴着眼镜，一副文质彬彬的样

子，他完全没有把我放在心上。只是瞟了一眼就继续看他的卷宗，半天才从嘴里挤出一句：“找谁？”

我轻咳一声，“我是张毅虎，投案来了。”

胖警察一下子抬起头，差点从椅子上蹦起来，眼神里充满着惊讶和喜悦，“正找你小子呢！这下轻松了，你自己送上门儿来了！”说着话，从办公桌下面的抽屉里拿出一个不锈钢的方形铁盘和一副明晃晃的手铐，“把身上东西都掏出来，放在这个盘子里。然后自己把铐子戴上！”

从走进大门的那一刻开始，我就知道我短时间内已经走不出这里了。没去上班的这几天时间里，我专门从书店买来一本《刑法》，并且按照自己的行为给自己定了罪。作为一个无路可逃的犯罪嫌疑人，我能做的只有言听计从。我默默地把身上所有的东西都放进那个总能在火车上看到的杂物盘，然后接过胖警察递过来的手铐，“咔嚓”一声锁住了自己的双腕。

原来真手铐要比我小时候玩儿的玩具手铐沉得多。

胖警察走过来，“你小子真是念书念多了？过去抱着那个暖气管拷着！”

我看着已经锁好的手铐，笑笑说：“警官，您帮我打开一下吧。我第一次以这样的身份进公安局，不知道规矩。”

胖警察瞪了我一眼，拿出钥匙，打开我左腕的那只手铐，神清气爽地拽着我走到暖气旁边，并让我抱着暖气管道重新拷好。然后看了看我自己铐住的右手腕，转身走到门口，冲着走廊的尽头喊了一声：“徐队！科技城那个扣公司电脑的小子自首了！你开个传唤证过来！”

走廊尽头一阵喧闹，一个男人沙哑的声音传来：“行，知道了老刘！一会儿就来！”

这个叫老刘的胖子答应了一声，转身看着我：“知道这是什么地方吗？”

“知道。”我叹口气。

“说说？”

“刑警四中队。”

“放屁!”胖子忽然被激怒了一样，大声训斥说，“这里在好人看来是刑警四支队，对于你这样的人，这就是专门给你治病的地方!”

我不可置否地点点头，不想做任何争辩。

刘胖子看我不语，满意地点点头，“态度还算不错。知道自己犯了事儿主动投案，这做错事后的第一步就很好!不过这算不了什么，你自己很清楚为什么要到这个地方来，犯了错误就得接受法律的制裁!”说着，拿出一本笔录，刷刷地写起来。

“姓名?”

“张毅虎。”

“性别……嗯，男。出生日期?”

“1981年12月7日。”

“家庭住址?”

“南湖市银州小区万兴阁1702B。”

胖子抬起头打量我一眼。接着问：“现在住哪儿?”

“岭东市虎云小区12号楼四单元701。”

“身份证号码?”

“×××××……”

“文化程度?”

“大学本科。”

刘胖子一愣，抬起头看着我，“哪个学校毕业的?”

“岭东市财经大学，数理学院软件开发班98级。”

刘胖子放下笔叹口气，“多好的学校!多好的专业!爹娘辛辛苦苦供你读书，出来是为了让你蹲监狱的?就你这专业，到哪儿去吃不上一碗好饭?你就差了买笔记本电脑的这几千块钱了?”

我抬起头委屈地道：“他们四个月没给我发一分钱，我实在是熬不下去了……”

“那你就把电脑从公司抬出来给私自卖了?”

刘胖子很会说话，我心里清楚，如果这时候我默认了电脑是从公司“抬出来”卖了，那性质就不是“职务侵占”这么简单了。这摆明了是一

个陷阱，要不是这几天每天待在和朋友合租的房子里看《刑法》，我大概一不小心就为自己多加了好几年的刑期。第一回合就挖了这么大的一个陷阱，让我不免对后面的预审有些心惊肉跳。

“不是从公司抬出来，这台电脑本来就是分配给我可以带回家使用的。而且从公司辞职后我也跟老板说了，请他赶紧把前面几个月的工资给我结算掉，我马上把电脑拿回去还给他们……”

“那你卖没卖?!”刘胖子大喝一声。

“卖了……可那是因为……”我据理力争。

“没有‘可是’!卖就是卖了!”刘胖子看上去有些痛心地骂我，“你这就是读书读傻了!工资不发你可以找劳动部门啊!你早早地就可以辞职不干啊!你把电脑压在自己手里，最后你还卖掉，那就是你的不对!而且就算你卖也卖个好人啊，居然卖给崔瘸子那个浑蛋了。你知不知道这段时间崔瘸子都成了全岭东市最大的电脑销赃中心了?我们现在一大队人马都盯着他呢!你还往枪口上撞!”

我无言以对。的确，如果我没有把电脑卖给崔瘸子的话，我们老板就不可能通过小道消息知道我已经把电脑卖掉了，他也不会一怒之下报警。

刘胖子顿了顿，问：“家里人现在知道了吗?”

我点点头，又摇摇头，“我父母现在不在本市，临进来之前我给我女朋友打电话了，让她告诉我父母一声。”

“女朋友做什么的?叫什么名字?”

“岭东市第三小学的老师，叫马兰。”

刘胖子又发作起来，“有个当老师的女朋友都没把你这兔崽子教好!你说说你，放着好好的日子不过，非要进公安局这儿转转。这是你溜达的地方吗?”

我苦笑了一下，“警官，我确实是一时糊涂了。但是我犯的事情我也不藏着，该什么样就是什么样。可事实毕竟是事实，我知道我这样的事儿真的到了法庭，法官也会把他连续几个月没发工资这一条考虑进去的。”

刘胖子冷笑一声，“懂的倒是不少。行了，你这事儿在我们这儿来说根本也就不是个什么大案子。你老老实实在地交代你的问题，加上你现在的

自首情节，还有欠薪的诱因，进去关几天也就出来了。”

我一愣。

关几天？难道这个事会按照普通的治安案件来处理，而不是刑事案件？想到这儿我赶紧问：“警官，如果我现在赔钱给我们老板，工资我也不要了，是不是治安拘留就可以了？”

刘胖子嘴角闪过一丝蔑笑，旋即说：“这就看你的了。赔偿是肯定的。至于行政还是刑事，这得分局法制科说了算。”

我像是在黑暗中见到了一丝曙光。我知道，我卖掉的那台笔记本电脑市值还不到七千块钱，如果我认罪态度好，而且积极赔偿的话，或许我真的可以治安拘留十五天就重见天日。

看到我发愣，刘胖子点燃一支烟递给我，“好好想想怎么办，你是个大大学生，应该知道孰重孰轻。你现在要是不好好配合我们的话，吃苦的可就是你了。”说完，转身走向门口，“我给你十分钟的考虑时间。”

刘胖子回来的时候我刚把烟屁股扔掉。接下来的讯问就变得很轻松，那个被称作徐队的警察从讯问开始就一直没有过来，我怀疑可能是刘胖子为了减少我的压力，故意让他留在外面。也好，少一个人，我心里的负罪感会更少一些，说起案情也会考虑得比较清楚。

不到一个小时预审结束。刘胖子打开我的手铐，把我从暖气管子上解脱出来，紧接着又把我的双手拷在一起。不过好在他给我了一把椅子，我得以把双手放在桌子上，两腿伸直休息一下——我的腿已经蹲得没有知觉了。

刘胖子递给我的刚才的讯问笔录，他说：“好好看看，没有问题的话就在每一页上签名，按上自己的手印。在最后一页写上‘以上笔录已经看过，全对’，再签上自己的名字。”说着，走出了办公室，“徐队，传唤证填好了吗？”

我偷偷地看了他一眼，和我想象中的表情一样：满面春风，尘埃落定。

简单地翻阅了一下笔录，签字画押，那个叫徐队的中年男子走了进来。看了我一眼后问胖子：“撂啦？”

胖子满面红光地点头，“又成一个！”

中年男子笑了笑，把手中的传唤证递过来，“顺便把这个签了吧！”我点点头，接过那张薄薄的纸。

传唤证上写着：“张毅虎，因你涉嫌职务侵占罪，被依法传唤。……”

2

预审结束，签完传唤证和随身物品清单后，刘胖子说：“自己从钱包里拿出来一百五十块钱。一会儿要用。”

我一愣，“警官，这在法律里，不是应该算赃款的么？”

刘胖子一乐，“你家里要是把人家电脑的钱赔了，这就不算赃款了。不过从赃款里拿钱这确实不符合规定，算是因为你自首，我私下给你走的一个人情，一会儿你就得用钱了。”说完，看了看表，“已经六点半了，这会儿什么事都办不了，你先到暂押室待一会儿。另外，我再从你钱包里拿十块钱啊，给你买晚饭去。要不要水和烟？”

我摇摇头，但马上又点点头，“警官，您拿一百吧，水帮我买一瓶矿泉水就行，晚饭您看着买点面条。剩下的钱您帮我带几盒好烟。”

刘胖子点点头，“还不错，用得着烟都能想得到。”说着，带着我进了隔壁的暂押室。

暂押室里已经有一个人了。他蓬头垢面，唉声叹气，看我进去，赶紧

问：“兄弟，有烟没？”我摇摇头，“我让刘警官给我带了，忍忍吧，一会儿就有了。”

那人点点头，又叹了一口气，问我：“什么案子进来的？”

“职务侵占。”

“哦，小案子。”

我打量了他一下，“你呢？什么案子。”

“故意伤害，不过可能已经死了。俩人，一个十七刀，一个十二刀。”

也许当时我的震撼用“头皮都要炸了”来形容一点也不过分。虽说从电视、电影里看到过不少杀人犯，而且记得小时候家乡开公判大会也见到过所谓的“杀人狂魔”，但是这样近距离地看到一个杀人犯，对我来说还是第一次。我下意识地身子往后挪了挪，似乎极其担心对面离我不到五米的这个人会一下子冲上来掐住我的脖子。的确，他已经有两条人命了，再杀一个也算是赚到了。

我细微的不安被他一眼看到，他抬起头冲我憨厚地一笑，“别担心，小兄弟，我只杀坏了天良的人。”

我战战兢兢地问：“什么事啊，至于这么深仇大恨？”

那人一扭头，看着窗外，“看你细皮嫩肉的，一瞧就是没混过道儿的。我是个混混，在我们那一片带了二十多个兄弟帮人家看场子。看场子是啥你明白不？”他用询问的眼光看我。

我点点头，“知道，说白了就是维持治安。”

他一咧嘴，“对，看家护院。我在岭东市城南也算是有名有姓的人了。但我从来不欺负好人，哪怕就是有客人到我们的场子闹出点矛盾，只要不是故意闹事的，我们都客客气气地跟人家说话。昨天下午，我爹从乡下来找我，脸上有四五道血印，我就赶紧问他咋了？结果我爹说：‘村里娃娃们的教室从前年就没有玻璃，今天我去教委要玻璃，结果让乡里的几个人给打了。’我爹当了一辈子老好人，大字儿不识一个，可就是想让村里的娃娃们有个学习的好地方。我这一听就急了，带了十几个人回家，今天早上到乡里拉出来昨天打我爹的几个怂包，几刀就给弄趴下了。”

我摇摇头，试探着说：“那你也不该杀人啊……玻璃值几个钱，你要

是孝敬你爹，就应该自己掏点钱给孩子们把玻璃安上。”

他往墙上一靠，看着我，“小兄弟，玻璃确实不值钱，但是老子我就不想给那些狗日的惯这个臭毛病！你知道那乡里教委啥设备不？办公楼全是新盖的，一个办公室一共就三个人，可他妈的放七台电脑！有些王八蛋见天儿打游戏，就是不管学生们的死活！我被抓之前说了，今天我就杀这两个，要是再这样下去，我手下的兄弟们改天还来收那群王八蛋的命！”

说完这些，他气呼呼地不再说话。面对这样说要别人命就要别人命的家伙，我也只好安静地坐在那里，随时准备躲开他的袭击。此时的我，感觉自己正和一头怒狮关在一间笼子里，岌岌可危。

好在刘胖子回来得快，他怕我有事，匆匆忙忙地拿了饭菜进来。进门时说：“张毅虎，我私自挪用了你五块钱，给你对面这小子买了一碗面和一瓶水。你俩赶紧吃吧！对了，烟给你买了，‘一支笔’，一共买了七盒。”说着，把烟扔在我的面前。我赶紧拿起两盒，“刘警官，这两盒您拿着抽吧！”

刘胖子一翻眼皮，“少给我来这套！老实吃饭！”说着，把门一锁，转身离去。

刘胖子离开后，对面的那个人冲着我一抱拳，“兄弟，让你破费了。我今天被抓进来的时候一分钱都没带，还得等明天早上家里来人给我捎被褥进来呢。”

我苦笑一下，“算了，别客气，都是天涯沦落人。”

他点点头，“我叫邢耀祖，到了号里都有我兄弟，有事你就提我的名字。你叫张毅虎吧，以后有缘见面的话，我就叫你小虎了。”说完，开始大口吃他面前的那碗面。

看着他狼吞虎咽，我却一口都吃不下，干脆又扒了大半碗给他，自己慢吞吞地边吃边想这些天发生的事。

其实我的案子简单到不能再简单：几个月不发工资，饿得半死不活，靠着女友接济，最终面子上挂不住，把我保管的公司笔记本电脑给卖了……可是就是这么简单的案子，我现在却怎么也想不到自己到底会被送到十里沟还是石铺山。

这两个地方有很大的区别。十里沟是治安行政拘留所，关押在这里的话，只需要十天半个月我就可以回家。而石铺山是看守所，关在这里，就一定要判刑了。下午预审的时候刘胖子告诉我的到底是不是真的？我到底是不是可以“关几天就出来”？

我磨磨蹭蹭了半天，小半碗面条还没有下去，结果对面的邢耀祖已经开始打起饱嗝了，“小虎子，想啥呢？”

我摇摇头，“没啥，祖哥，想自己的案子。”说着，打开一盒烟给他扔了一根过去，转念一想，又干脆扔了两包给他。他笑着说：“行，我就不客气了，这烟和饭我姓邢的活多久记多久！你也甭想你那案子了，就你那点事儿，真要是判，也超不过两三年。”

“不会，我看了，我那案子是五年以下，要是点儿背了，说不定就弄到五年了。”

祖哥一咂巴嘴，“老弟，你别看我现在混得凄凄惨惨，这大牢我也进过两次了。啥案子都见过，怕什么的。你今年才二十几岁，就算判到头，五年，你出去也才三十出头。这辈子的日子长着呢！可你祖哥我就比不起了，我这回进去，恐怕是直接就上刑场了……”说着，自己慢慢地低下头去。

我一时竟不知如何劝他，只好说：“哥，不管怎么样，你这事儿不是今天才犯么？时间也有很多的，找个好律师，好好打打官司，说不定能判个缓呢？”

他一抬眼，看着天花板叹气说：“但愿如此吧……”

我们就这样有一搭没一搭地聊了两个多小时。忽然，铁门被刘胖子拉开，“张毅虎，走吧！你的拘留证办下来了。”

“去哪儿？”我的心一下子悬空在嗓子眼。

“还能去哪儿，石铺山！”

3

我是在邢耀祖“记得进去提我名字”的喊声中离开四支队的办公楼的。上车时，我眼神迷离地看着刘胖子：“刘警官，是刑拘么？”

刘胖子幸灾乐祸地看着我，“石铺山看守所！你说是什么？”

我整个人瘫软了下去，窝在座椅上一动不动。看守所这个名字，在几天前还离我那么遥远，可是现在，我和它的距离却只有短短的二十公里。

我曾多次听别人声情并茂地形容过看守所。在我的印象中，那里就是人间地狱。在这个地方，警察是不会打犯人的，而且会对犯人很人性化地管理。可是，犯人会不会打犯人，我就不得而知了。我还听他们说，新犯人到了看守所的第一件事就是“点菜”，比如“冰糖肘子”、“辣椒爆鱼”什么的。所谓的“冰糖肘子”就是用肘部猛击人的肾脏部分，如果“吃”得到位，犯人别说直不起腰，甚至小便都会带血。所谓的“辣椒爆鱼”就是用电线或者麻绳浸泡在水里之后抽打人的身体，打完之后全身的皮肤如同鱼鳞一样外翻。还有所谓的“鸡蛋灌饼”“隔山打牛”，这些毒打最大的特点是让任何人从表面都看不出身上有伤痕……